

证券代码： 600566 证券简称： 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： 2025-068

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新增、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、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，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新增、修订部分治理制度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是否需股东大会审议
1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原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）	是
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是
3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否
4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否
5	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否
6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否
7	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	否
8	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是
9	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	否
10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否
11	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	否
12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	否
13	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	否
14	《信息披露制度》	否

15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	否
16	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	否
17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否
18	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	是
19	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	否
20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是
21	《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	否

其中，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3 日